

#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通鑫逸
基金主代码	8518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3,608,114.32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采取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严格管理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把握相对确定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机会，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管理人通过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状况和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和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期，主动地调整债券投资组合的久期，提高债券投资组合的收益水平。本集合计划债券投资策略包括：（1）信用债投资策略；（2）可转债投资策略。其他投资策略包括：（1）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2）现金资产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6）存托凭证投资策略；（7）其他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属于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股票型基

	金、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货币市场基金。本集合计划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通鑫逸 A	海通鑫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51860	85188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27,805,846.15 份	95,802,268.17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海通鑫逸 A	海通鑫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05,656.67	443,618.12
2. 本期利润	-6,137,235.39	-2,097,770.8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3	-0.023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2,842,687.53	100,003,485.8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59	1.043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通鑫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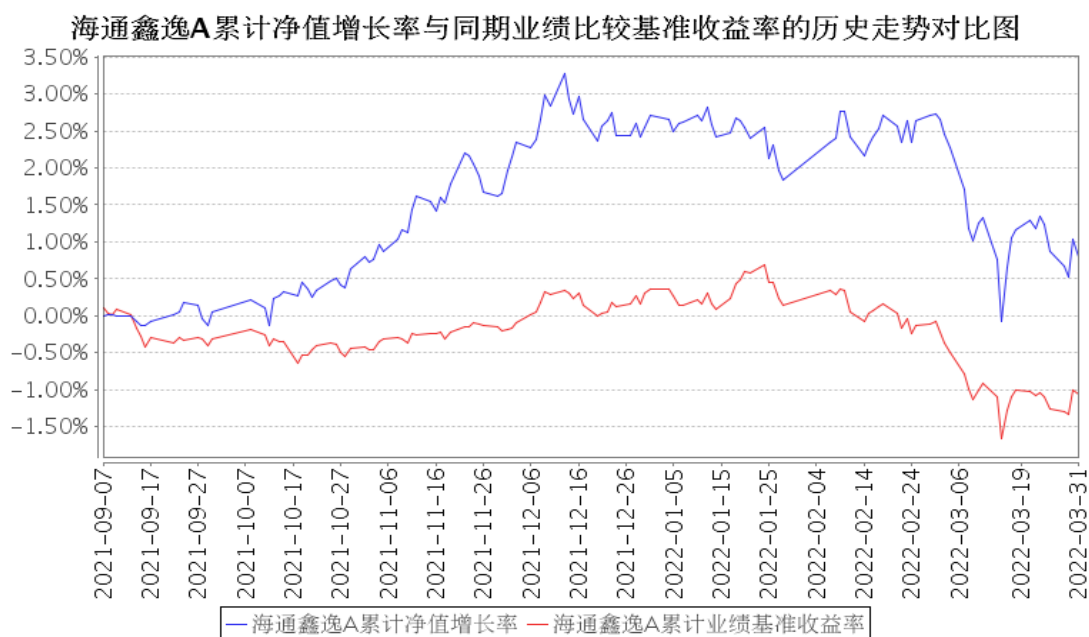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7%	0.28%	-1.42%	0.16%	-0.45%	0.12%
过去六个月	0.73%	0.24%	-0.75%	0.13%	1.48%	0.11%
自基金合同	0.79%	0.23%	-1.06%	0.12%	1.85%	0.11%

生效起至今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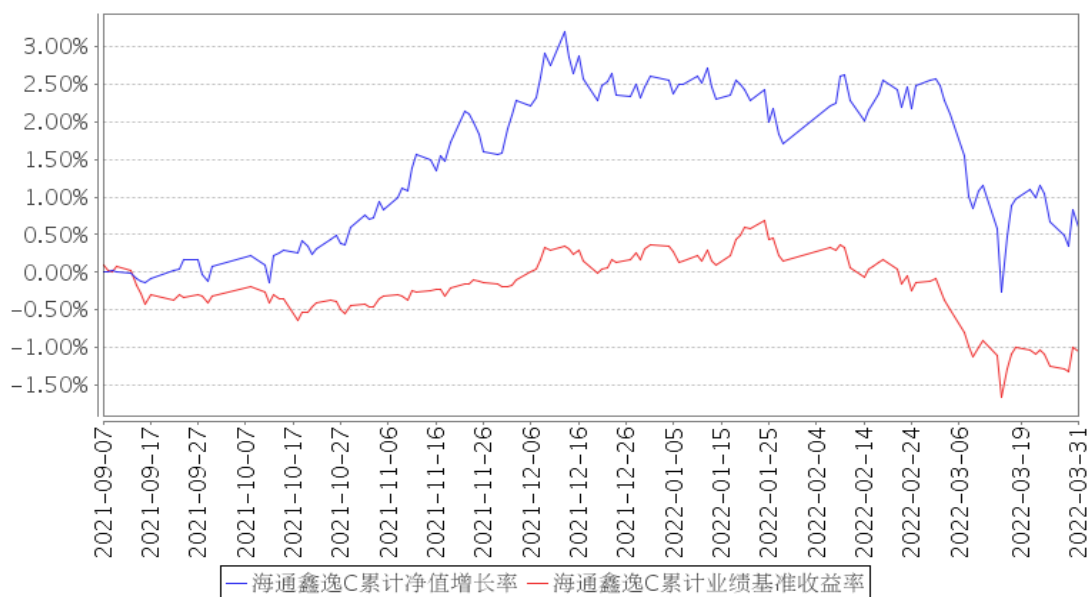
## 海通鑫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6%	0.28%	-1.42%	0.16%	-0.54%	0.12%
过去六个月	0.53%	0.24%	-0.75%	0.13%	1.28%	0.1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60%	0.23%	-1.06%	0.12%	1.66%	0.11%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通鑫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9 月 7 日。按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集合计划合同约定。建仓时以利率债债券作为债券底仓，贡献基础收益。权益投资注重收益质量，均衡配置高景气度行业赛道的细分龙头和盈利稳健的低估值板块。以期在深入研究的领域获取合理回报。

### 3.3 其他指标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亦星	投资经理、公募固收部副总监	2021 年 9 月 7 日	-	8 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拥有 12 年金融从业经验，曾任华安基金交易员、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收一部总监，现任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固收部副总监。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通过各项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产品坚持使用大类资产动态调整的投资方法，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和风险暴露，平衡产品的投资收益和回撤。本投资期内，持仓的债券以利率债作为债券底仓，贡献基础收益。权益投资注重收益质量，均衡配置高景气度行业赛道的细分龙头和盈利稳健的低估值板块。以期在深入研究的领域获取合理回报。

展望未来，本轮疫情后的经济复苏在中后期出现反复，本就偏弱的内需在疫情二次爆发后更趋于疲弱、外需则受制于海外的地缘政治事件和外交活动影响动能减弱，国内稳增长压力逐步加大，整体通胀较为温和。分项来看，出口增速较去年有所回落，但整体仍处高位。未来，随着海外防疫限制政策逐步放开，对中国出口可能产生一定替代作用。叠加地缘政治事件不断恶化，大宗商品价格剧烈波动，影响全球经济的复苏，导致外需下滑的不确定性。投资上，疫情反复和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开工率。制造业增速难有表现。地产投资则可能在稳增长的需求之下预期增强。总体看，由于短期经济抓手关注基建和房地产，这两项传导链长，因此宽信用幅度或有限。

债券市场，由于对经济增长预期的下降，债券并没有大幅收益率上行的压力。但是国内疫情反复催生的内生通胀预期，暂时是一个无法证伪的现象。稳增长政策出台、落地也会对债券产生一些压力。供给方面，配套政府债券供给可能上升，结合较低的收益率估值水平，债券可能会处于一个盘整略收益率上行的状态。地产债的风险还是会继续积聚，依然会面临很大的流动性压力。

权益市场，市场情绪交叉，制造业、服务业承受较大压力，进而对今年全年的 GDP 增速目标产生压制。疫情持续时间如果继续超出市场预期，将进一步加大稳增长的需求。未来将继续坚持对政策导向型景气赛道和利润稳定型低估品种进行均衡配置。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 A 份额净值为 1.0459 元，C 份额净值为 1.0439 元。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上述两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7%和-1.9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为-1.42%。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056,565.85	17.90
	其中：股票	80,056,565.85	17.9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65,464,095.85	81.71
	其中：债券	365,464,095.85	81.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55,196.32	0.37
8	其他资产	101,576.26	0.02
9	合计	447,277,434.28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07,200.00	0.20
C	制造业	59,476,796.85	13.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735,940.00	0.3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019,808.00	1.81

J	金融业	2,623,520.00	0.5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393,850.00	0.9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899,451.00	0.6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0,056,565.85	18.08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77	浪潮信息	160,000	4,344,000.00	0.98
2	603501	韦尔股份	22,000	4,254,800.00	0.96
3	002230	科大讯飞	85,000	3,958,450.00	0.89
4	601615	明阳智能	167,000	3,702,390.00	0.84
5	600372	中航电子	190,000	3,566,300.00	0.81
6	600887	伊利股份	95,000	3,504,550.00	0.79
7	300012	华测检测	155,000	3,048,850.00	0.69
8	688012	中微公司	26,000	3,027,700.00	0.68
9	300957	贝泰妮	15,800	2,954,916.00	0.67
10	300122	智飞生物	21,300	2,939,400.00	0.66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4,381,849.08	43.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8,965,870.94	20.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8,055,299.70	8.59
4	企业债券	10,666,068.49	2.4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7,250,345.21	6.15
6	中期票据	22,285,197.52	5.0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1,914,764.61	4.9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65,464,095.85	82.5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66	22 国债 01	435,000	43,682,163.70	9.86
2	019664	21 国债 16	375,000	37,872,277.40	8.55
3	019658	21 国债 10	335,890	34,044,568.07	7.69
4	019654	21 国债 06	326,010	33,332,637.89	7.53
5	019641	20 国债 11	264,350	26,921,614.03	6.0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广西证监局、上海证监局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本集合计划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产品合同的要求。

###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1,476.3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1,576.26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15	18 中油 EB	3,823,754.33	0.86
2	113013	国君转债	2,238,032.88	0.51
3	128116	瑞达转债	1,648,368.43	0.37
4	110045	海澜转债	1,617,867.12	0.37
5	110043	无锡转债	1,518,364.38	0.34
6	110077	洪城转债	1,437,720.37	0.32
7	132009	17 中油 EB	1,262,253.70	0.29
8	127042	嘉美转债	1,200,035.57	0.27
9	113044	大秦转债	1,086,679.45	0.25
10	128128	齐翔转 2	918,889.32	0.21
11	111000	起帆转债	833,433.42	0.19
12	123035	利德转债	615,440.41	0.14
13	113047	旗滨转债	520,822.47	0.12
14	113582	火炬转债	457,495.89	0.10
15	123114	三角转债	366,252.05	0.08
16	128133	奇正转债	363,882.35	0.08
17	128070	智能转债	340,342.60	0.08
18	128048	张行转债	243,990.68	0.06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通鑫逸 A	海通鑫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8,945,784.38	12,749,937.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7,766,499.64	100,329,212.7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906,437.87	17,276,882.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7,805,846.15	95,802,268.1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海通鑫逸 A	海通鑫逸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655,56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655,56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64	-

注：本表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A、C 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集合计划。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类别		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 间					
机构	1	2022/01/01- 2022/01/19	65,795,570.71	-	-	-65,795,570.71	15.53
-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集合计划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 2、若某单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巨额赎回有可能引发集合计划的流动性风险，集合计划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集合计划资产以应对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集合计划份额。 3、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会导致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连续出现六十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的风险，集合计划可能会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集合计划合同等情形。 4、其他可能的风险。</p>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海通赢家系列—半年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二)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三) 海通鑫逸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 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业务规则
- (八)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9.2 存放地点

集合计划管理人和集合计划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htsamc.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集合计划管理

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553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